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

矿井关停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隰东煤业”）矿井生产能力为 60 万吨/年，矿井资源枯竭，按照相关政策拟实施关停。

一、隰东煤业矿井关停概述

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煤矿“四个一批”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〔2024〕44 号）（即核增一批、核减一批、退出一批、新增一批）的要求，公司以“积极优化产能结构、推动产能合理配置”为原则，按照“矿井自查、部门研判、公司评估”的程序，结合公司实际，以及隰东煤业资源现状，本着安全、有序、稳定和兼顾成本效益原则，拟对公司所属隰东煤业实施关停，并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办理后续手续。

本次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隰东煤业基本情况

隰东煤业位于蒲县克城镇柳卜洼村，系根据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要求，由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9 年对原山西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、原山西蒲县侯家沟煤矿有限公司、原山西蒲县大石洼煤矿有限公司、原山西蒲县杏岭西煤矿有限公司进行重组整合而成。隰东煤业

注册资金贰亿元整（¥20000 万元），其中：潞安环能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壹亿陆仟万元整（¥16000 万元），持股比例 80%；其他股东山西隰东投资有限公司、山西杏岭西投资有限公司、山西侯家沟投资有限公司均以实物方式出资，合计持股比例 20%。隰东煤业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竣工投产，核定生产能力 60 万吨/年。

企业名称	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40000575962032E
法定代表人	白飞
注册资本	贰亿元整
类型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住所	临汾蒲县克城镇柳卜洼村
成立日期	2011 年 05 月 26 日
营业期限	2011 年 05 月 26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7 日
经营范围	矿产资源开采：煤炭开采。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登记状态	存续
登记机关	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隰东煤业近三年主要经济指标如下：

年份	煤炭产量（万吨）	销售收入（万元）	利润（万元）
2022 年度	28.17	15,634.75	-21,275.93
2023 年度	19.02	5,003.67	-30,039.65
2024 年度	0	0	-7,468.63
2025 年 1-6 月	0	0	-157.26

三、矿井关停的原因

根据《〈隰东煤业 2022 年储量年度报告〉审查意见书》（临矿服审字〔2023〕10 号），目前矿井保有资源可采储量约为 311 万吨，且受井下资源赋存条件制约，矿井存在资源分散、煤层较薄、空巷及采空区分布较多等问题，实际年产量不足 30 万吨。同时，由于矿井地势较低，水文地质条件复杂，加之周边矿井陆续关闭，存在较大的突水风险，潜在安全威胁日趋严重。

经全面测算论证，隰东煤业煤炭资源濒临枯竭，剩余资源开采面临重大经济技术瓶颈与安全风险，不具备开采经济性条件。综合考量资源禀赋、安全管控及成本效益等核心因素，公司拟对隰东煤业实施矿井关停，符合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山西省推进煤矿“四个一批”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〔2024〕44 号）文件的要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三、隰东煤业矿井关停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隰东煤业近年持续亏损，对公司整体业绩造成一定影响，本次矿井关停可减少公司亏损源，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及盈利能力。该矿原核定产能 60 万吨/年，其关停后公司总体产能将相应缩减。同时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规要求，公司已对其固定资产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，且相关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已计提完毕。

后续公司将积极稳妥推进人员安置工作，并本着损失最小化原则处置煤矿相关资产，确保关停工作平稳有序。预计本次关停虽将在资产处置及人员安置方面产生一定支出，但无形资产、固定资产等相关资产处置亦将带来部分收益，整体而言，隰东煤业关停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构成实质性重大影响。

鉴于矿井关停事项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积极关注隰东煤业矿井关停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